

技术要求及说明

一、项目内容

1. 黄岛校区食堂包含荷园餐厅、祥园餐厅、慧园餐厅，市北校区食堂包含思源餐厅。本项目不完全保证用量，不确定总额，只提供预计用量。

具体明细如下：

包号	采购内容	预估采购量	常用品牌	采购供货商数量	校区
4	豆制品	约 94000kg		3	黄岛校区
9	预包装饮品类	约 260000 瓶	康师傅、娃哈哈、可口、百事	2	
17	水（海）产品、鸡蛋类	约 42000kg		1	市北校区

2. 采购人按照评审的排名顺序给予中标人不同的采购量，预计采购比例见下表：

采购比例 排名顺序	供货家数		
	2 家	3 家	4 家
综合排名第一	65%	48%	33%
综合排名第二	35%	29%	23%
综合排名第三		23%	22%
综合排名第四			22%

二、项目要求

1、本次采购的货物，分为 3 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响应，同一校区最多只能中标 1 包（第一次采购的中标人可参与本次采购并中标，但本次采购同一校区最多只能中标 1 包）。若同一投标人在同一校区 2 个以上包的响应均入围的，按照以下规则确定中标人：同一投标人多包入围且综合排名不同的，优先确定投标人综合排名靠前的包（例：4 包综合排名第二，9 包综合排名第四，则投标人为 4 包入围供应商）；同一投标人多包入围且综合排名相同的，根据其自愿选包顺序确定中标包（例：4 包综合排名第二，9 包综合排名第二，投标人优先选择 9 包，则投标人为 9 包入围供应商），其余包顺延确定入围供应商。每包供货商最终中标价格取该包所有中标人的最低价。

采购包对常用品牌有要求的，中标人供应产品须为采购人所提供的常用品牌或同等档次品牌产品。如供应产品为所提供常用品牌同等档次品牌，该品牌须为利群超市、家佳悦超市、抚顺路批发市场等大型商超、批发市场在售品牌。

2、供货要求

(1) 采购人食堂物资采购小组对食材原料进行统一询价，确定基准价。各食堂根据各自需求将所需食品原料的种类、规格、品牌和数量通过微信、QQ 或邮箱等线上方式向中标人下达采购计划，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报价，各食堂根据报价基准和中标人承诺的最小降幅对供货价格进行核准。

(2) 中标人最终业务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为准，采购人不保证供应商的业务数量，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有关事宜并承担相应风险。

(3) 采购物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相关质量标准。原材料必须新鲜、无变质、无农药残留，符合市场监管局相关规定，确保食品原材料的安全性。不得提供转基因食品。如果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与所需货物品牌不符，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退货处理，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负责赔偿并承担违约责任。

(4) 原料的重量应足斤足两，每个包装的重量误差不超过标准的 1%，抽检时出现误差的包装数量不得超过抽检数量的 3%。

3、投标人报价基准

(1) 投标人按下表各类别所在市场（超市、网商等）开标前的上一个星期二公布价格作为基准进行报价，报相应类别最小可下浮比例。

序号	校区	类别	报价基准
1	黄岛校区	豆制品	青岛市城阳蔬菜水产品批发市场（中间参考价）
2		预包装饮品类	利群网商/长江利群超市
3	市北校区	米面、杂粮、非转基因大豆油、调味品及干货、蔬菜、豆制品、冷冻肉类-禽类鸡鸭肉及其调理品、冷鲜肉类、水（海）产品、蛋类	青岛抚顺路蔬菜副食品批发市场（零售价）

(2) 为方便投标人参考，采购人**最新**（挂公告前以最新定价为准）货品基准价明细于挂本项目公告前公布，投标人参考以上基准价进行报价，请勿恶意报价。实际采购中以各类别

所在市场（超市、网商等）每上一个星期二公布价格为基准按中标承诺进行下浮。

1) 豆制品类报价基准价参考明细(所标基准价为2024年12月24日相应基准市场当日报价)

名称	基准价(元/500g)
豆腐	3.00
厚豆腐皮	4.50
豆腐干	4.80
豆泡	5.00

2) 预包装食品类报价基准价参考明细(所标基准价为2024年12月24日相应基准市场当日报价)

名称	规格	基准价
纯悦矿泉水	550ml*12	12.00
冰露纯净水	550ml*24	14.00
娃哈哈纯净水	596ml*12	18.00
可口可乐	500ml*24	84.00
百事可乐	500ml*24	56.99
可口可乐	888ml*12	79.20
雪碧	500ml*24	84.00
营养快线五个味	500ml*15	60.00
阿萨姆奶茶	500ml*15	69.00
康师傅冰红茶	500ml*15	37.50
康师傅蜂蜜柚子	500ml*15	45.00
康师傅冰糖雪梨	1L*12	50.00

3) 水(海)产品类报价基准价参考明细(所标基准价为2024年12月24日相应基准市场当日报价)

名称	斤/箱	规格	基准价(元/500G)
小鲮鱼	12	1*4-9	12.00
大虾 40-50	24	1*40	27.00
国产巴沙鱼柳	20	干冰	12.00

4) 蛋类报价基准价参考明细(所标基准价为2024年12月26日相应基准市场当日报价)

名称	单位	基准价（元/500g）
鸡蛋	斤	5.30
生鹌鹑蛋	斤	8.00

(3) 有多个报价基准的，按先后排序确定优先级，**报唯一价（最小可下浮比例）**。在实际供货过程中，如排序靠前的市场（超市、网商等）无相应货品报价，则依次向后询价；

(4) 报价基准所列市场（超市、网商等）中确无所订购产品报价的，由双方按市场批发价格协商确定最终供货价格。

(5) 若个别品种按照中标下浮比例计算出的价格仍远高于市场正常批发价格的，采购人有权按照综合询价进行价格调整。

4、中标供应商货物品种必须符合食堂质量规格要求，同时供应商送货时必须带齐相关证件，否则采购方有权不予收货。结算前证照仍提供不全的，采购方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5、供货清单及指标要求

1. 供货清单及指标要求

(1) 豆制品

序号	供货名称	原材料指标
1	豆制品	符合 GB 2712-2014、GB/T 22106-2008标准，选用新鲜黄豆，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无异味，无霉变，无杂质。 豆腐类厚薄均匀、有弹性、软硬适度，不粘手。豆芽类芽身挺直稍细，芽脚不软、脆嫩、光泽白，根须发育良好，无烂根、烂尖现象。

(2) 预包装饮品类

序号	供货名称	原材料指标
1	瓶装矿泉水类	质量达到相关标准，产品符合市场销售相关要求。
2	瓶装、罐装碳酸饮料、果汁等饮品类	
3	袋装、盒装、罐装奶制品类	
4	其它预包装饮品类	

(3) 水（海）产品

序号	供货名称	原材料指标

1	水（海）产品类	符合GB2733-2015标准，外观需滑亮洁净，具有水产品应有的色泽，具有水产品应有气味，具有水产品正常的组织状态、肌肉紧密、有弹性无注水，无杂质。 包装类产品外包装标识清楚并与实物相符，密封完整。有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等信息，所供产品不得超过保质期的三分之二。能根据餐厅的需求进行粗加工（去头、去内脏等）。
---	---------	--

(4) 蛋类

序号	供货名称	原材料指标
1	蛋类	符合 GB 21710-2016 标准，新鲜，破碎率不超过 1%。 蛋壳清洁、完整，壳上有一层白霜，色泽鲜明；有轻微的生石灰味；掂量时重量适当，蛋与蛋相互碰击声音清脆，手握蛋摇动无声；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微红色，蛋黄略见阴影或无阴影，且位于中央，不移动，蛋壳无裂纹；打开蛋鉴别时，色：蛋清色泽分明，无异常颜色；形：蛋黄呈圆形凸起而完整，并带有韧性，蛋清浓厚、稀稠分明，系带粗白而有韧性，并紧贴蛋黄的两端；味：具有鲜蛋的正常气味，无异味。

三、具体供货时间地点要求

按食堂要求的时间送至指定地点。

四、验收

货物品种必须符合食堂质量规格要求，详细验收质量标准见供货清单及指标要求中“原材料指标”。同时投标人送货时必须带齐相关证件（如下表：日常供货须提供的索证索票明细），否则采购方有权不予收货。

日常供货须提供的索证索票明细

序号	品类	送货索证	索票（4联）
1	豆制品	出厂检验报告、检验报告（第三方）	送货单
2	水（海）产品类	1、厂家：自检报告或第三方报告；2、鲜活水产	送货单
3	预包装饮品类	检验报告（第三方）	送货单

五、配送服务

投标人须根据采购人要求，组织切实可行的配送服务，有专人负责、专库存储、专车运输，在学校举行重大活动、重大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下切实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乙方配送车辆必须为食材专用车辆，不得与其他货物共同或交叉使用同一运输车辆。高

危易腐食品须采用冷冻（藏）方式配送（冷冻肉类-禽类鸡鸭肉及其调味品、冷鲜肉类-猪肉类须采用专用冷链运输车辆配送，冷鲜肉类-牛羊肉、速冻类、水产品、海产品类须采用冷藏或冷冻方式配送）。

六、日常管理要求

（一）中标人配送物资时，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终止履行本合同，单方面停止中标人供货资格，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因中标人配送物资的质量、卫生问题给采购人造成食品安全事故；
- 2、经检测，配送物资达不到标的物技术标准2次及2次以上；
- 3、经检测，配送的物资具有较大食品安全隐患或不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
- 4、未经采购人许可，向采购人食堂各班组配送标的物以外的物资；
- 5、配送物资价格无法按投标时承诺的最小下浮比例进行下浮；
- 6、无特殊情况，未按采购人规定时间、规定地点等需求配送货物2次及2次以上；
- 7、中标人配送货物有明显掺杂不符合原材料指标的产品，或配送货物质量、体积不符合原材料指标要求，受采购人责令整改仍达不到要求或再次出现此类问题的；
- 8、未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检验检疫报告、发票（收据）等索证索票相关材料2次及2次以上；
- 9、采购人对所中标包常用品牌有要求，但中标人无法提供所列常用品牌或同等档次品牌（同等档次品牌须为利群超市、家佳悦超市、抚顺路批发市场等大型商超、批发市场在售品牌）；
- 10、中标人将合同义务或部分义务分解、转包给第三方。

（二）中标人配送物资时，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情节较轻的，扣除中标人200—2000元违约金/次，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1、因中标人供货质量、卫生等问题造成的食品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 2、因中标人供货质量、卫生问题遭采购人退换货，或品类、数量及送达时间未按采购人要求，对食堂正常供餐造成影响的，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造成的损失。
- 3、合同标的物中，市场上常见的品种和规格，供货商不得以缺货、价格高等各种原因拒绝配送，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并视情节轻重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
- 4、中标人应服从采购人对人员管理和供货的要求。发现中标人违反学校相关规定和要求的，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